

证券代码：600482

证券简称：中国动力

公告编号：2022-074

债券代码：110807

债券简称：动力定 01

债券代码：110808

债券简称：动力定 02

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增加 2022 年度审计费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2022 年 12 月 12 日，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动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关于增加 2022 年度审计费用的议案》。公司在本年度内完成柴油机业务的资产重组，审计范围增加，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审计和内控审计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的审计范围和审计工作量发生了明显变化，经与大信会计师事务所协商，公司拟增加 2022 年度审计费用，具体情况如下：

一、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聘任情况

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7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2022 年 6 月 29 日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 2022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审计及内控费用合计为 340 万元。

二、公司 2022 年度审计费用增加的原因

2022 年 9 月 30 日，公司控股子公司中船柴油机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船柴油机”）以股权及现金收购资产之重大资产重组中全部标的公司股权均过户至中船柴油机有限公司名下，中船动力（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船动力集团”）正式并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由于 2022 年度审计范围增加了中船动力集团，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审计和内控审计会计师事务所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的审计范围和审计工作量发生了明显变化，经双方协商，公司拟将公司 2022 年度审计费用由 340 万元增加至 400 万元，并与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签订《审计业务约定书的补充协议》。

三、拟增加审计费用履行的审批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上述事项进行了认真审查，发表意见如下：

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审计和内控审计会计师事务所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的审计范围和审计工作量发生了明显变化，增加审计费用是合理的，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

（二）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

1. 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

公司2022年度财务审计和内控审计会计师事务所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的审计范围和审计工作量发生了明显变化，增加审计费用是合理的，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

因此，我们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

2. 独立董事独立意见

经认真审阅相关资料，基于独立、客观判断的原则，我们认为：

1、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审计和内控审计会计师事务所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的审计范围和审计工作量发生了明显变化，增加审计费用是合理的，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

2、董事会在审议本议案时，关联董事回避表决，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动力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因此，我们同意上述议案，并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董事会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2年12月12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以11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公司关于增加2022年度审计费用的议案》，同意将审计费用由340万增加至400万元。

（四）生效日期

根据《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动力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规定，本次增加审计机构审计费用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方可实施。

特此公告。

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动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十二月十三日